内 部 明 电

发往　　见报头　　签批盖章　张大龙

等级：急　　郑教明电〔2020〕654号

郑州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2020年教育系统“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开发区教育局、各区县（市）教育局，局直属各学校（单位）:

今年12月4日是第七个国家宪法日,也将迎来第三个“宪法宣传周”。根据中共郑州市委守法普法协调小组、中共郑州市委宣传部、郑州市司法局联合制定的《2020 年郑州市"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要求，我局制定了《2020年教育系统“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2020年教育系统“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

2020年11月23日

（共4页）

附　件

2020年教育系统“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

2020年是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的收官之年,也是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之年。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推动宪法全面实施,今年将在12月4日国家宪法日前后继续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时间安排

11月30日(周一)--12月6日(周日)

二、活动主题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组织开展“宪法进校园”系列主题活动。

三、重点宣传内容

（一)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特别是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

（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疫情防控等相关法律法规;

（五）“七五”普法工作成就。

四、具体安排

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实际,今年教育系统“宪法宣传周”原则上不集中组织大型线下宣传活动，各区县(市)教育局、各学校（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围绕主题组织开展“宪法进校园”系列主题活动。

（一）加大河南省教育厅第五届全国学生“学宪法讲宪法”网上学习和“宪法小卫士”活动推进力度。继续组织好学生参与宪法知识网络学习。

（二）参与全国学生宪法晨读活动。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学生，在12月4日上午开展“宪法晨读”活动，营造仪式感，让学生感受宪法的威严。

（三）组织学校宪法主题教育活动。各单位在宪法宣传周期间，集中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学校宪法主题教育活动，培育浓厚的校园宪法文化。结合系统教育需求，可围绕宣传国旗法、国徽法、国歌法等与学生紧密相关的教育内容，在弘扬爱国主义教育中传播宪法文化、传递宪法精神。充分利用校园宣传栏张贴主题宣传海报、宣传口号，在校园网、手机APP等宣传平合播放宪法公益广告宣传片，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

（四）组织干部教师专题学习宪法。要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作为这次“宪法宣传周”的重要政治任务，加大干部教师宪法法律学习培训力度，增强干部教师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

道路的自性和坚定性，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在宪法宣传周期间，各单位可采用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专家讲座、重温宪法誓词等形式，通过学习强国等平台集中学习，深刻领会精神实质，把握核心要义，强化带头学习宪法、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意识和责任。

各开发区教育局、局直属各学校（单位）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情况的图片、视频请即时上传电子邮箱，综合总结材料请于12月4日前报市教育局发展计划法规处。

联 系 人:时伟平　　联系电话：66996067

电子邮箱：faguichu0371@163.com